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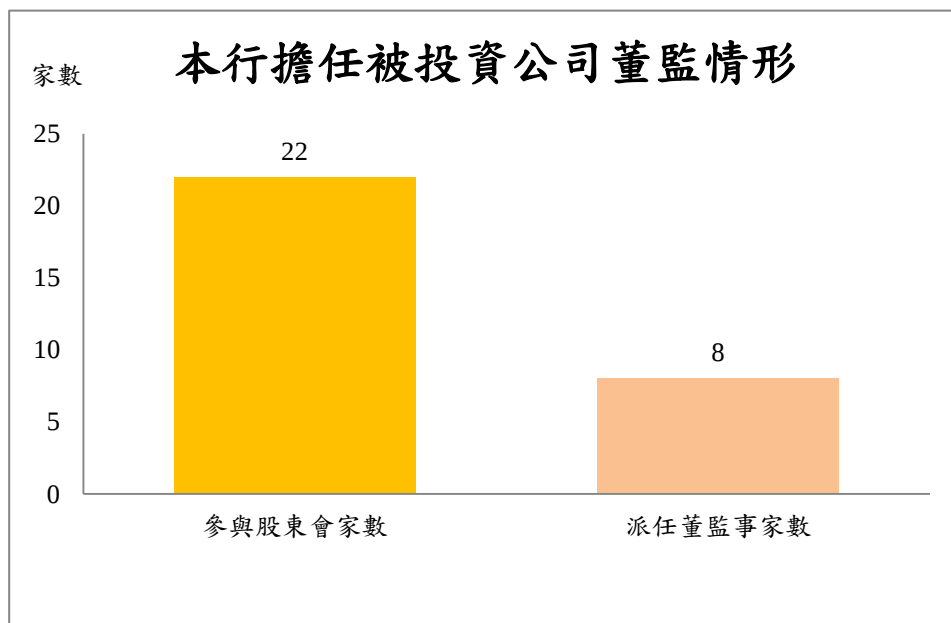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8年盡職治理報告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行」)秉持社會責任投資理念於107年12月11日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以落實股東行動敦促被投資公司強化公司治理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爰報告本行108年盡職治理情形如下：

一、盡職治理政策

本行已訂定相關之投資準則及處理程序，投資之分析、決策、執行、變更及檢討等作業程序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

108年本行參與符合本行「盡職治理準則」第二條第一項所規定之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家數共22家，其中上市櫃公司5家，由本行擔(派)任董監事之被投資事業共8家(詳圖一)。



圖一、本行擔任被投資公司董監事情形(資料日期：108.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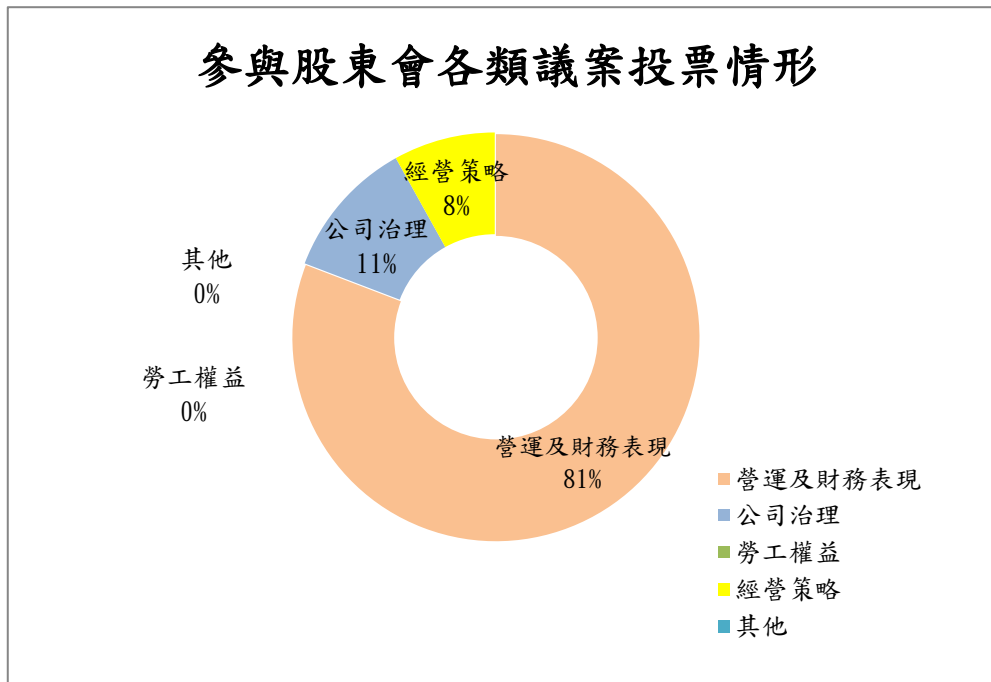
二、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為避免利益衝突情事之發生，本行已訂有「彰化銀行員工行為準則」、「彰化銀行誠信經營守則」及「彰化銀行道德行為準則」，內容包括執行職務應遵守之原則及規定，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以避免利益衝突之情事發生。

為確保本行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時，符合內部控制及穩健經營原則，防止利益衝突暨避免發生非常規交易，已訂定「彰化銀行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作業準則」，以供本行辦理該類交易時有所遵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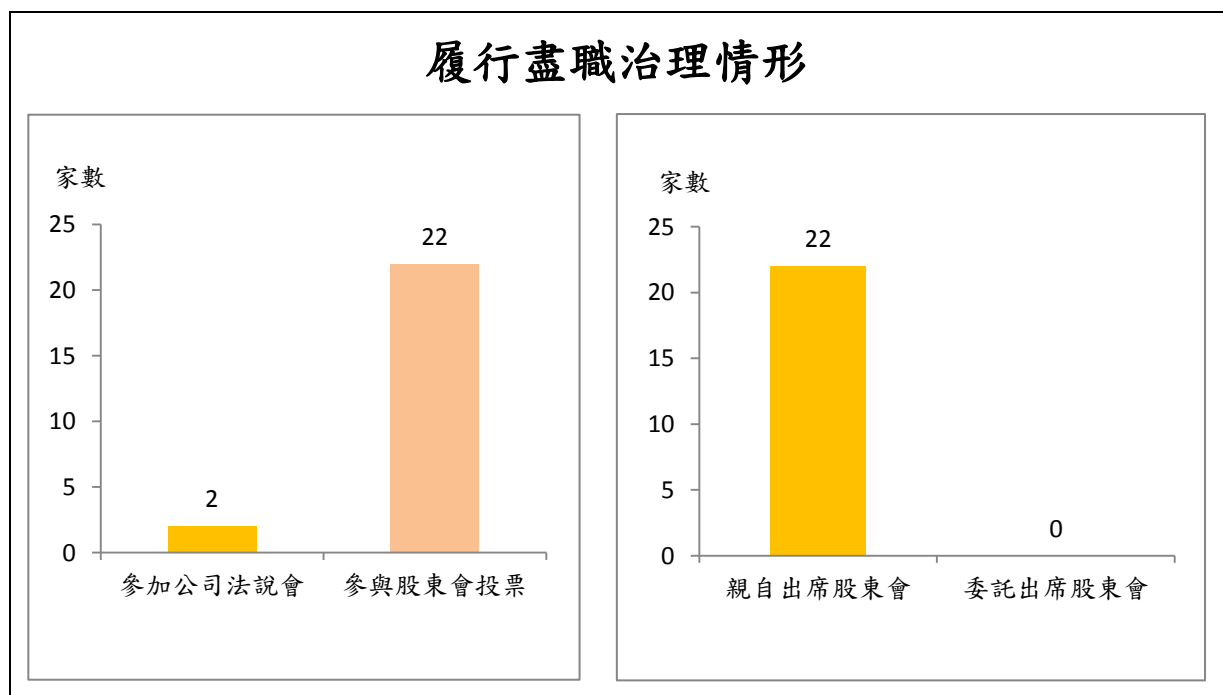
三、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及與被投資公司對話與互動

為確保本行取得充分且有效之資訊，以評估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性質、時間及程度，並為本行之投資決策建立良好基礎，本行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108年對被投資公司之關注項目包括營運及財務表現、公司治理、經營策略、勞工權益及其他等議題(詳圖二)。



圖二、108年本行參與股東會各類議案投票情形(資料日期：108.12.31)

本行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以進一步瞭解其經營階層在產業所面臨之風險與應對策略，並致力與被投資公司在長期價值創造上取得一定共識；另透過電話洽談、面會、參與法說會或派員參與董監事會、股東常會或重大之股東臨時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行及股東價值之虞時，本行將不定時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詢問處理情形，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統計108年本行履行盡職治理情形(詳圖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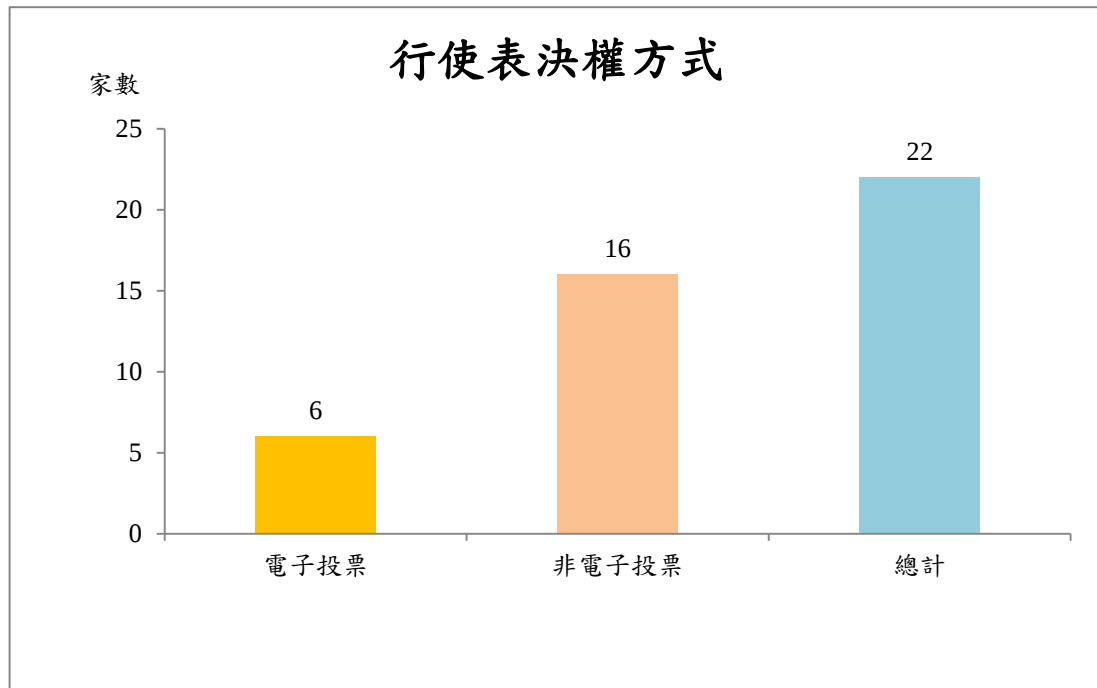


圖三、108年本行履行盡職治理情形(資料日期：108.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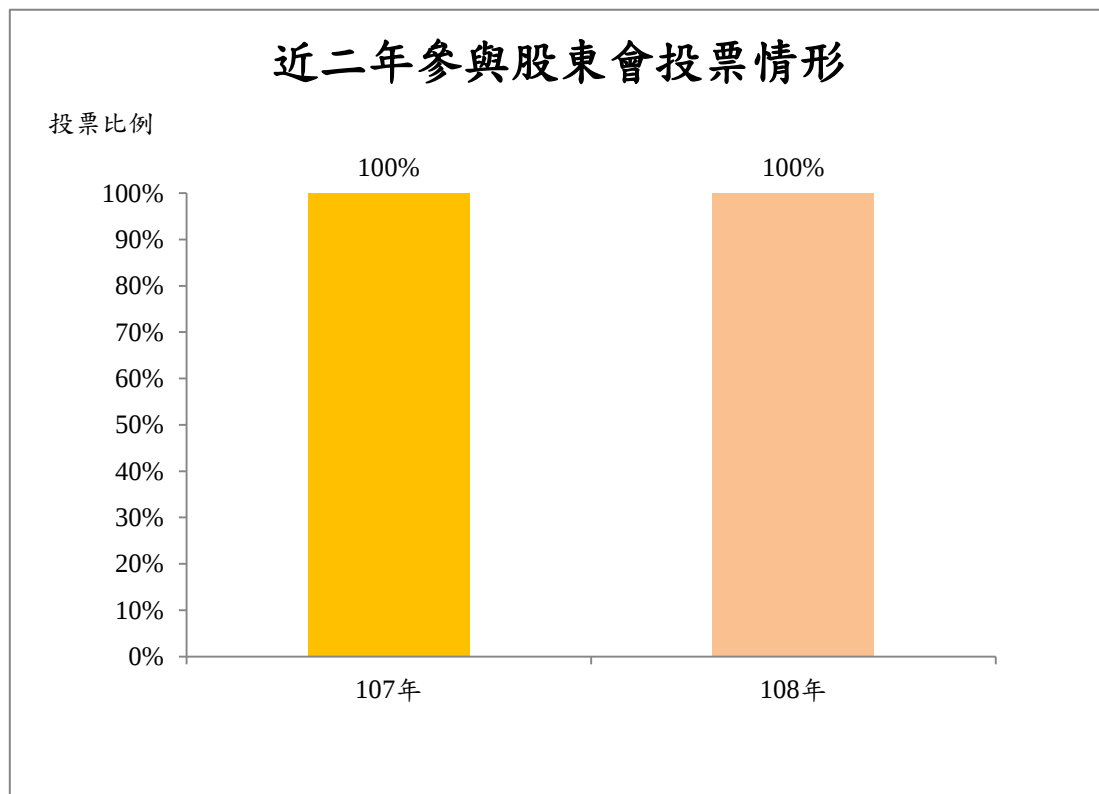
四、投票政策及投票情形

依本行「盡職治理準則」第八條規定，彙總揭露本行參與108年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投票情形如下：

(一) 108年本行以電子或非電子方式行使股東會投票表決權(詳圖四)，以及近二年參與股東會投票情形(詳圖五)如下：



圖四、108年本行於投資事業行使表決權方式(資料日期：108.12.31)



圖五、近二年本行參與股東會投票情形(資料日期：108.12.31)

(二) 本行參與前述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各類議案之投票情形

類別	議案	總議案數	投票數	投票情形		
				贊成	反對	棄權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24		24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23		23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33		33	0	0
4	董監事選舉(家數)	7	7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4		4	0	0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0		0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0		0	0	0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		5	0	0
12	私募有價證券	1		1	0	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2		2	0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15	其他	0		0	0	0
	議案數總計	99	7	99	0	0

註：108 年參與被投資公司投票共 22 家公司(含 4 次股東臨時會)，99 個議案。